

关于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 号等 8 只产品 增设临时开放日的公告

尊敬的基金委托人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由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作为基金管理人的“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 号（产品代码：STN903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 号（产品代码：STN907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 号（产品代码：STN910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 号（产品代码：STN912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号（产品代码：STN914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 号（产品代码：STN919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 号（产品代码：SALJ99）、盘京同魁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 号（产品代码：SAQU82）”（以下统称“本基金”）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产品。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，因产品运作需要，我司增设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为本基金的临时开放日，本次临时开放日支持赎回申请。

我司承诺合法合规运作，本次操作不存在利益输送与价格操控等损害投资者权益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2025 年 10 月 24 日

